力合股份有限公司

2012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532　　证券简称:力合股份　　公告编号:2012-052

一、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郑欢雪	独立董事	工作原因	李杰

公司负责人李东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谢耘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明敏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以前报告期财务报表是否发生了追溯调整

√ 是 □ 否 □ 不适用

	2012.9.30	2011.12.31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976,225,613.30	1,017,280,120.23	1,017,280,120.23	-4.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638,924,224.33	637,450,270.31	637,450,270.31	0.23%
股本(股)	344,708,340.00	344,708,340.00	344,708,34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85	1.85	1.85	0.23%
	2012年7-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2年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46,415,227.98	-6.77%	150,884,162.25	-9.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235,401.07	-26.13%	21,937,290.37	6.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10,761,534.65	205.9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	--	0.03	205.9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26.13%	0.064	6.8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26.13%	0.064	6.8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7%	-0.54%	3.41%	0.5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3%	1.21%	1.03%	0.9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元)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630,844.91	主要是公司本部处置固定资产(房屋及建筑物)所取得的净收入及注销外公司常州华冠精密机械有限公司转回的超额亏损。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48,932.04	主要是子公司珠海清华科技园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和珠海华冠电容器有限公司获得的科研经费补助。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7,140,275.67	主要是子公司珠海清华科技园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红利和处置收益及公司理财投资收益等。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816,287.28	是子公司深圳力合华清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420,240.49	主要是子公司珠海华冠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核销无需支付应付款项。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5,049,506.60	
所得税影响额	-3,873,592.37	
合计	15,333,481.42	--

公司对"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以及根据自身正常经营业务的性质和特点将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说明

项目	涉及金额(元)	说明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57,426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珠海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40,091,944	人民币普通股	40,091,944
深圳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2,481,264	人民币普通股	32,481,264
中融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16,182,360	人民币普通股	16,182,360
宁波恒益投资有限公司	12,000,667	人民币普通股	12,000,667
正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7,982,415	人民币普通股	7,982,415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融裕25号	5,629,216	人民币普通股	5,629,216
宁波顺诺贸易有限公司	5,234,776	人民币普通股	5,234,776
汪新元	3,524,811	人民币普通股	3,524,811
珠海富华投资有限公司	3,450,104	人民币普通股	3,450,104
陈明	2,968,137	人民币普通股	2,968,137
股东情况的说明	根据珠海国资委《关于无偿划转力合股份有限公司市属国有股权的通知》,珠海富华投资有限公司所持本公司股份将全部无偿划转给珠海水务集团有限公司。股权划转已获批,尚在办理股权过户手续。 宁波恒益投资有限公司和宁波顺诺贸易有限公司均为杉杉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 未知公司前十名其他股东及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三、重要事项

(一)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012年第三季度合并报表范围与上年度相比较,资产负债表合并范围较上年减少了子公司珠海华冠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常州华冠精密机械有限公司,增加珠海力合环保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北京中拓百川投资有限公司;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合并范围较上年同期减少了力合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增加了珠海力合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增加了珠海力合环保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北京中拓百川投资有限公司9月份数据)。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期末	报告期增减变动(%)
货币资金	76,843,960.92	208,618,247.38	-63.17%
交易性金融资产		46,775.00	-100%
应收票据	6,556,187.40	10,709,884.78	-38.78%
应收利息	324,266.67	217,388.75	49.16%
其他应收款	22,448,619.08	2,757,418.78	714.12%
其他流动资产	100,000,000.00	21,000,000.00	376.19%
在建工程	6,729,668.60	1,603,457.77	319.70%
开发支出	363,974.40		---
商誉	13,233,299.64		---
资产总额	976,225,613.30	1,017,280,120.23	-4.04%
短期借款	6,000,000.00	24,500,000.00	-75.51%
应付票据	3,646,376.80	0	---
应交税费	13,120,936.20	23,530,442.93	-44.24%
项目	2012年1-9月	2011年1-9月	报告期增减变动(%)
财务费用	497,399.63	2,282,608.40	-78.21%
资产减值损失	-1,473.50	-1,730,031.69	99.9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480,990.90	100%
营业外收入	5,490,056.06	2,869,290.47	91.34%
其他综合收益	-7,500,352.93	-138,154,049.48	94.57%

(1)资产总额期末数比期初数减少4,105.45万元,主要是归还银行借款减少2,350万元,分配股利支出3,482.37万元,应交税费减少1,040.95万元,其他负债减少419.4万元,净利润增加2,193.73万元,吸收少数股东权益增加1,093.17万元等。

(2)货币资金期末数比期初数减少13,177.43万元,主要是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支出6,300万元,支付投资款净额3,208.23万元,委托银行贷款支出1,600万元,归还银行借款减少2,350万元,分配股利及利息支出3,761.48万元,经营活动现金增加1,076.15万元,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1,741.79万元,处置非流动资产收到现金净额1,220.61万元等。

(3)交易性金融资产期末数比期初数减少4.68万元,是处置抽签股票所致。

(4)应收票据期末数比期初数减少415.37万元,主要是子公司珠海华冠电容器有限公司和珠海华冠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应收银行期票减少。

(5)应收利息期末数比期初数增加10.69万元,是应收的委托贷款利息。

(6)其他应收款期末数比期初数增加1,969.12万元,主要是珠海力合环保有限公司新增的子公司应收污水处理BT项目工程款。

(7)其他流动资产期末数比期初数增加7,900万元,是银行理财产品投资增加了6,300万元和委托银行贷款增加1,600万元。

(8)在建工程期末数比期初数增加512.62万元,主要是珠海力合环保有限公司新增的子公司在建BOT项目工程增加。

(9)开发支出期末数比期初数增加36.40万元,是子公司珠海华冠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关于电池设备的研发费用。

(10)商誉期末数比期初数增加1,323.33万元,是子公司珠海力合环保有限公司收购子公司北京中拓百川投资有限公司60%股权形成。

(11)短期借款期末数比期初数减少1,850万元,是子公司珠海华冠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归还银行短期借款。

(12)应付票据期末数比期初数增加364.64万元,是子公司珠海华冠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应付材料款项的银行票据增加。

(13)应交税费期末数比期初数减少1,040.95万元,是上缴各项税费所致。

(14)财务费用本期比去年同期减少178.52万元,主要是子公司珠海华冠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借款利息费用减少。

(15)资产减值损失本期比去年同期增加172.86万元,是子公司珠海华冠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实现销售和领用的存货跌价准备转销同比减少。

(16)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本期比去年同期增加348.10万元,是去年同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交易性金融资产)为负值所致。

(17)营业外收入本期比去年同期增加262.08万元,主要是公司处置非流动资产收益增加。

(18)其他综合收益本期比去年同期增加13,065.37万元,主要是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和联营公司深圳力合高科技有限公司除净利润以外的其他权益同比增加所致。

(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1、非标意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1、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子公司珠海力合环保有限公司于2012年8月29日与珠海万力达投资有限公司、北京地豪佳禾投资有限公司和北京伽润投资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珠海力合环保有限公司以619.35万元、1,238.71万元、1,021.94万元的价格分别收购珠海万力达投资有限公司、北京地豪佳禾投资有限公司、北京伽润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北京中拓百川投资有限公司12.9%、25.81%、21.29%的股权。股权收购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已于2012年9月5日办理完毕。珠海力合环保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北京中拓百川投资有限公司60%股权,成为该公司控股股东。

2、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批准,子公司深圳力合华清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投资1,600万元参与深圳力合光电传感技术有限公司的增资。工商变更手续于7月18日办理完毕,深圳力合华清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深圳力合光电传感技术有限公司2,857.1%股权。2012年10月8日,深圳力合光电传感技术有限公司更名为深圳力合光电传感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7500万元。

3、根据董事会决议,公司出售了中山市东明花园的全部6套住宅房产、宣村综合楼房产以及珠海市南屏华苑小区的部分住宅房产,已转让房产总收入1,350.15万元,实现收益268.21万元。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置换时所作承诺					
发行时所作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深圳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008年,公司出资1,600万元与深圳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无锡华利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等共同参与投资设立江苏数字信息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承诺:江苏数字信息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开业后五年累计收益不低于注册资本(8,000万人民币)的40%。若该公司未达到上述投资回报水平或无法支付上述投资收益,则深圳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出资补足公司应享有的上述投资收益;或应公司的要求受让公司持有的该公司股权,受让价格为公司出资额加上8%的年收益率。	2008年12月25日	五年	未到履行时限。江苏产业园成立以来,经营情况良好。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 是 □ 否 √ 不适用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					
是否就导致的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问题作出承诺	□ 是 □ 否 √ 不适用				
承诺的解决期限					
解决方式					
承诺的履行情况					

(四)对2012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1、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2年09月30日	公司会议室	电话沟通	个人	投资者	公司基本经营状况、行业发展等情况。

5、发行公司债券情况

是否发行公司债券

□ 是 √ 否

法定代表人:李东义

力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000532　　证券简称:力合股份　　公告编号:2012-053

力合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整体出售公司剩余闲置房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1、力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房产出售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将珠海市夏湾新村33栋共21套单身公寓及单车房以不低于人民币488.8万元的价格通过公开挂牌方式整体出售;将珠海市南屏华苑小区单车房(4套)以不低于人民币160万元的价格通过公开挂牌方式整体出售(详见2012年8月11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刊登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挂牌整体出售南屏华苑小区剩余房产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不低于501.2万元的价格,通过公开挂牌方式,将公司位于珠海市南屏华苑小区的剩余14套住宅房产整体出售(详见8月31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刊登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2、鉴于房产公开挂牌须买方在摘牌时一次性付全款到交易中心,在资产交接后再由交易中心转款给卖方。目前没有一次性付款的意向买方,挂牌出售存在不确定性。

2012年10月26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整体出售公司剩余闲置房产的议案》,11名董事一致同意公司对上述房产出售方案进行调整,将上述房产以人民币12,927,383元的价格(相当于资产评估价1,436.38万元的90%)向珠海市东神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神投资")整体出售。

3、此项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无需报政府部门批准。

二、交比方情况介绍

东神投资,成立于2011年9月,注册资本1000万元,法定代表人许清彬,主营业务为项目投资;室内装饰、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汽车租赁;商业的批发、零售。

三、转让标的的基本情况

1、珠海市南屏南泉路16号南屏华苑小区1、2、3、4栋底层单车房及14套住宅房

南屏华苑小区为公司自建住宅楼,于1992年落成,目前剩余14套住宅房产权,住宅房建筑面积共1,192.31㎡,每套建筑面积在76.5-86.5㎡之间,现作零散出租,每套每月租金500-800元。南屏华苑小区1、2、3、4栋底层单车房建筑面积1079㎡,为住宅房的配套设施。

2、珠海市拱北夏湾路3号夏湾新村33栋7、8、9层共21套住宅房及25栋101、102、103、104车库

公司于1995年购入该房产,住宅房建筑面积共895㎡,每套建筑面积36-48㎡。现作零散出租,每套每月租金400-500元。夏湾新村25栋101、102、103、104车库建筑面积274㎡,为住宅房的配套设施。

广东中广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以2012年3月15日为评估基准日,对公司上述房产进行了评估,评估方法:住宅类物业采用市场法、单车房建筑物采用成本法、单车房所占土地使用权采用基准地价修正法。上述房产评估值合计为1,436.38万元。

四、协议主要内容

1、转让价格

公司(甲方)以12,927,383元的价格将标的资产转让给东神投资(乙方)。

2、款项支付

乙方在协议签订前已经支付定金人民币100万元给甲方。

在协议签订前,乙方应提前落实银行按揭贷款事宜,由乙方或乙方指定的人员负责申请指定房产的银行按揭贷款手续;乙方应在协议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再支付人民币400万元。指定银行确定放贷后,由银行直接支付给甲方(按揭部分购房款)。若按揭部分购房款与乙方已付金额不足全部购房款总额,乙方应于银行确定放款金额后5日内补足;若按揭部分购房款与乙方已付金额超过全部购房款总额,甲方于收到按揭贷款后2个工作日内,将多余部分退还乙方。

3、产权交割

乙方付清全部购房款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甲乙双方办理过户要求的税费缴付等手续。在前述税费的征管部门完成征收手续并出具相应凭证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甲乙双方共同办理标的房地产产权过户登记手续。

五、交易对公司影响

公司以公开挂牌方式整体出售闲置房产存在困难和风险,董事会对出售方案进行调整,有利于尽快回收资金,有利于公司利益最大化。

特此公告。

力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000532　　证券简称:力合股份　　公告编号:2012-054

力合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中拓百川投资有限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力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北京中拓百川投资有限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同意子公司珠海力合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合环保")的控股子公司北京中拓百川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拓百川")向其股东北京伽润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伽润投资")提供总额不超过960万元的财务资助,专项用于协助开展北京中拓百川投资有限公司全资拥有的东营市西城城北污水处理厂BOT项目(以下简称"东营项目")。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不构成关联交易。

一、借款事项概述

1、借款金额及期限

中拓百川向伽润投资提供额度不超过960万元的借款,期限不超过六个月。

2、资金主要用途

此次向伽润投资提供的资金专项用于该公司协助中拓百川开展东营项目,不得挪作他用。

3、资金占用费的收取和还款保证

根据资金实际使用数量和时间,按年利率8%计算资金占用费;为保护中拓百川的合法权益,伽润投资以其持有的中拓百川11.71%的股权为借款提供还款保证。

二、伽润投资情况介绍

1、基本情况

伽润投资成立于2009年4月2日,注册资本2,410万元,法定代表人张铁,注册地址北京西城区四平园9号楼地下一层B309室,经营范围项目投资、技术开发等。伽润投资为东营项目工程施工联系方,协助中拓百川开展东营项目。该公司由三个自然人股东共同出资:林青持有19.21%的股权,李晓亮持有22.81%的股权,张铁持有57.98%的股权。

2、经营情况

经北京中审时代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伽润投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万元):

项目	2012年9月30日	2011年12月31日
总资产	4,210.11	2,638.77
总负债	1,850.47	240.00
股东权益	2,359.65	2,398.77
项目	2012年1-9月	2011年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39.12	-7.64

本公司及子公司在本次财务资助事项前未对伽润投资提供财务资助。

三、中拓百川基本情况

中拓百川成立于2010年7月23日,注册资本3,000万元,注册地北京市,法定代表人谢耘,主营业务为投资管理。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力合环保直接持有中拓百川60%的股权,伽润投资持有11.71%的股权。

四、董事会意见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伽润投资为东营项目工程施工联系方,中拓百川以财务资助方式向伽润投资提供总额不超过960万元的借款,用于伽润投资协助中拓百川开展东营项目,有利于推进东营项目的顺利进行。伽润投资以其持有的中拓百川11.71%的股权为借款提供还款保证,降低了资金回收风险。

五、截至本次财务资助前,本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余额为1,600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2.51%;不存在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逾期情况。

六、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郑欢雪、李杰、张文京、邱创斌认为:上述财务资助事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表决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作出的相关决议。

七、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借款协议;

3、伽润投资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力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000532　　证券简称:力合股份　　公告编号:2012-051

力合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力合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2年10月26日在珠海清华科技园创业大楼本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2年10月19日以电子邮件和书面方式送达各位董事。应到董事11名,实到董事10名,独立董事郑欢雪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会议,委托独立董事李杰行使了表决权,董事长李东义先生主持了会议,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审议并表决了如下事项:

1、2012年三季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2012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012年第三季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经营和财务状况,同意予以披露。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2012年10月29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刊登的《2012年第三季度报告摘要》,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力合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制度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4、力合股份有限公司预算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制度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5、关于整体出售公司剩余闲置房产的议案

同意按《房屋买卖协议》约定的条件,将珠海市南屏南泉路16号南屏华苑小区1、2、3、4栋底层单车房及14套住宅房、珠海市拱北夏湾路3号夏湾新村33栋7、8、9层共21套住宅房及25栋101、102、103、104车库,总计以人民币12,927,383元的价格转让给珠海市东神投资有限公司。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2012年10月29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刊登的《关于整体出售公司剩余闲置房产的公告》。

6、关于子公司力合环保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同意子公司珠海力合环保有限公司向其控股子公司北京中拓百川投资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1,440万元的财务资助,用于该公司开展项目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资金占用费根据资金实际使用数量和时间,按年利率8%计算。

珠海力合环保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直接持股90%,通过子公司珠海清华科技园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股10%。珠海力合环保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北京中拓百川投资有限公司60%股权,为控股股东。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关于北京中拓百川投资有限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同意子公司珠海力合环保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北京中拓百川投资有限公司向其股东北京伽润投资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960万元的财务资助,专项用于协助开展北京中拓百川投资有限公司全资拥有的东营市西城城北污水处理厂BOT项目,期限不超过六个月,资金占用费根据资金实际使用数量和时间,按年利率8%计算。

独立董事郑欢雪、李杰、张文京、邱创斌认为:上述财务资助事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表决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作出的相关决议。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2012年10月29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刊登的《关于北京中拓百川投资有限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特此公告。

力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2年10月29日

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2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903　　证券简称:云内动力

一、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楼狄明	独立董事	工作原因	杨勇

公司负责人杨波、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蔡建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屠建国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以前报告期财务报表是否发生了追溯调整

□ 是 √ 否 □ 不适用

	2012.9.30	2011.12.31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5,223,036,821.61	4,444,838,768.29	17.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2,588,588,344.27	2,572,474,429.87	0.63%
股本(股)	680,760,000.00	680,760,000.0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3.8	3.78	0.53%
	2012年7-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2年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425,993,214.39	-9.31%	1,586,797,538.04	-2.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721,525.74	1,056.46%	50,151,335.39	108.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88,820,897.11	173.8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	--	0.13	16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2	1,300%	0.074	111.4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2	1,300%	0.074	111.4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	0.35%	1.94%	1.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3%	0.37%	1.92%	1.0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元)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886,633.9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99,87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06,661.5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61,708.02	
所得税影响额	-17,451.48	
合计	500,682.91	--

公司对"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以及根据自身正常经营业务的性质和特点将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说明

项目	涉及金额(元)	说明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72,294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12,325,302	人民币普通股	12,325,302
云南内燃机厂	4,490,640	人民币普通股	4,490,640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2,973,109	人民币普通股	2,973,109
黄朝广	2,258,487	人民币普通股	2,258,487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1,8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90,000
黄敏	1,693,459	人民币普通股	1,693,459
中国建设银行-信诚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1,604,942	人民币普通股	1,604,942
杨明孝	1,535,299	人民币普通股	1,535,299
中国农业银行-南方中证5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1,466,453	人民币普通股	1,466,453
陈莉莉	1,436,405	人民币普通股	1,436,405
股东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末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仅有云南内燃机厂,云南内燃机厂与社会公众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人关系,社会公众股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关系。		

三、重要事项

(一)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变动幅度超过30%的情况及主要原因说明: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

1、应收票据与上年末相比降低34.34%,主要原因是与去年相比,加大使用应收票据支付供应货款;

2、应收账款与上年末相比增长66.96%,主要原因是本公司部分货款年底结算形成的回笼账期时间差所致;

3、预付款项与上年末相比增长56.33%,主要原因是预付外部单位合作研发费用增加所致;

4、其他应收款与上年末相比增长44.12%,主要原因是本期末电费发票跨期报账所致;

5、开发支出与上年末相比增长38.18%,主要原因是本期加大了"D25TCI电控共轨项目"等研发项目的投入;

6、其他非流动资产新增8亿元,主要原因是本期新增8亿元委托贷款;

7、短期借款与上年末相比增长733.33%,主要原因是本报告期新增短期借款;

8、应付票据与上年末相比降低49.41%,主要原因是与去年相比,减少使用应付票据支付供应货款;

9、应付利息与上年末相比降低57.63%,主要原因是本期归还2011年第一期短期融资券债务利息;

10、其他应付款与上年末相比降低34.78%,主要原因是本期应付款项减少所致;

1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与上年末相比降低100%,主要原因是确认本年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所致;

12、其他流动负债与上年末相比降低100%,主要原因是本期归还5亿元短期融资券;

13、少数股东权益与上年末相比降低187.42%,主要原因是子公司亏损,少数股东权益减少。

(二)利润表项目

1、营业税金及附加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45.27%,主要原因是本期应交增值税增加,以增值税为计税依据的营业税金及附加相应增加;

2、财务费用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38.24%,主要原因是公司去年1-8月份短期融资利率较低,和去年相比短期融资券利率上升,使得利息支出增加;

3、营业外收入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84.38%,主要原因是本期处置非流动资产利得增加;

4、营业外支出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236.06%,主要原因是本期公司对外责任加大,捐赠支出增加。

(三)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与上年同期相比降低80.69%,主要原因是本期无代收土地补偿款所致;

2、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到的现金净额与上年同期相比降低98.71%,主要原因是本期无土地补偿款所致;

3、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与上年同期相比降低37.56%,主要原因是随着"轿车柴油机产能建设项目"推进,资金投入有所下降;

4、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34.15%,主要原因是本期短期借款增加;

5、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97.6%,主要原因是本期发行10亿元公司债。

(二)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1、非标意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0年8月31日,公司与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产品联合开发合同》,按照合同约定,双方将就乘用车用小排量柴油发动机产品的开发开展合作。目前该项目正按合同约定有序推进。

4、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一)控股股东云南内燃机厂产权划转事宜

2010年12月28日,中国兵器装备集团公司旗下中国长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长安")与昆明市国资委签订了《云南内燃机厂国有产权划转协议》,协议约定昆明市国资委将其所拥有的云南内燃机厂100%产权无偿